



大 会

Distr.
GENERAL

A/49/304
9 August 1994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第四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103

人权问题

1994年8月8日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根据大会1993年12月20日第48/155号决议随函附上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科洛列夫就《拉脱维亚共和国国籍法》通过一事向欧安会成员国外交部长和各国际组织负责人发出的呼吁(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103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沃龙佐夫(签名)

* A/49/150。

附件

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 就《拉脱维亚共和国国籍法》通过一事 向欧安会成员国外交部长和各国际组织负责人 发出的呼吁

6月22日,拉脱维亚议会通过了《拉脱维亚共和国国籍法》。对法律案文所作的微不足道的修改并不能改变其赤裸裸的歧视性的实质,其矛头是针对拉脱维亚三分之一的居民的,其中有50多万人属于俄罗斯族。

拉脱维亚议会议员因拉脱维亚现行的歧视性法律,只代表有限的一部分常住居民,他们为“挽救正在消亡的拉脱维亚民族”,奉行建立一个单一民族国家的不现实想法,其实就是推行为国际社会所一致谴责的极端民族主义的主张。他们有意无视联邦议会议长和俄罗斯外交部的呼吁以及欧安会、欧洲理事会和欧洲联盟及欧美各国首脑的呼吁和建议。

有一条法则是一成不变的:一项不法行为会带来另一项不法行为。拉脱维亚当局恣意攫取拉脱维亚土著居民说话的权利,厚颜无耻地剥夺其余的所谓非土著居民的权利,再次企图给国际社会一个错觉,把事情说成好象拉脱维亚没有发生侵犯人权的行为,在这种情况下,俄罗斯方面、各国际保护权利的机构和组织对在拉脱维亚的俄裔所受到的赤裸裸的歧视以及他们的权利、人格和利益受到的实际限制的严重关切只有增加。

难道可以说以下这种情况是正常的吗?退休住在拉脱维亚、从不把它当外国的白发苍苍的退休军人,必须等到2003年才能参加取得公民资格的考试,而在儿时随父母移居到拉脱维亚的人按规定还可以少等一至两年。而且大家都面临着被赶出国门的威胁,因为极端民族主义分子便是不停地这样说的。

我们不能跟西方的若干人士那样,对这种无所顾忌的作法“深感满意”,他们急

不可待地祝贺拉脱维亚的立法者,说他们走上欧洲有社会组织形式的道路”。

《拉脱维亚共和国国籍法》通过的前前后后清楚地证明,在人权方面的言行不一和采用双重标准激发了波罗的海的民族主义分子的欲望,让他们放手去做。

在俄罗斯,大家对邻国拉脱维亚境内的同胞的命运感到不安。拉脱维亚民族主义分子不时企图作自我肯定,而牺牲那些与拉脱维亚人并肩生活和工作的的人的利益,他们唯一的“罪行”是,他们属于不同的民族--不是别的,正象不久之前影响拉脱维亚的复国一样。这种行动的危险性是显而易见的。这种政策只会给本国和邻国人民带来不幸。

俄罗斯不想向波罗的海的邻国发号施令。我们愿意就与这些国家的关系中尚存的问题进行建设性的对话。

俄罗斯方面继续坚持认为,应该在自由选择的基础上,给拉脱维亚共和国的所有长期居民以拉脱维亚国籍。只有这样的决定才完全符合现代人权原则的精神和文字,符合生活和命运与拉脱维亚紧密相连的人们的愿望。

我们对住在拉脱维亚的所有俄罗斯人表示道义上的支持,决心以国际法所允许的一切手段捍卫我们同胞的利益、荣誉和尊严。

俄罗斯正在认真地履行自己所承担的从拉脱维亚共和国领土撤军的义务。因此,在许多人看来是我国与拉脱维亚的关系中最主要的、几乎是唯一的问题正在得到解决。

从其他国家和各国际组织对拉脱维亚的非法行为所作的反应可以用来判断它们对保障人权问题的诚意和明确态度。

- - - - -